

(中華郵局掛號特准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膠澳商報

第八十一期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四二〇號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四二三號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四六一號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五二二號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八一五號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一七九七號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七二三號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八二四號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八三一號
-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八三二號

布告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布告第六八號

膠澳商埠港政局布告第四七號（附章程）

公牘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公函第六一一號

批示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批第一一二〇號

山東青島地方審判廳刑事判決（共七件）

▲命令▼

大總統令

修訂法律館總纂鄭天錫署總纂潘元枚呈請辭職鄭天錫潘元枚均准免本職此令 任命高神吳炳樞署
修訂法律館總纂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四日

特任王用中爲毓威將軍此令 特任殷本浩爲愷威將軍此令 天津鎮守使趙玉珂呈請辭職趙玉珂准
免本職此令 任命王維城爲天津鎮守使此令 任命王煥齋爲察哈爾都統署參謀長兼軍務處處長此
令 暫行代理部務陸軍次長金紹曾呈請任命何續爲暫編陝西陸軍第一師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五日

茲制定縣自治法施行日期及施行區域令公布之此令 任命李孺爲正紅旗蒙古都統此令
任命廣壽爲鑲黃旗漢軍副都統此令 教令第二十三號縣自治法施行日期及施行區域令 縣自治法
自民國十三年四月一日於直隸省所屬東光縣鹽山縣獻縣肅寧縣長垣縣任縣南和縣曲周縣寧津
縣寧晉縣無極縣南皮縣滿城縣涿鹿縣南宮縣萬全縣行唐縮靈壽縣任邱縣高邑縣寧河縣故城縣阜平
縣涑水縣武邑縣新河縣廣宗縣容城縣藁城縣肥鄉縣威縣懷來縣樂亭縣博野縣安新縣新城縣遷安縣
饒陽縣衡水縣延慶縣安平縣陽原縣井陘縣雄縣臨城縣唐縣施行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七日

任命王桂壽爲天津造幣廠監督此令 政治善後討論會副委員長兼代委員長陳洪道呈秘書長項肩懇請辭職項肩准免本職此令 政治善後討論會副委員長兼代委員長陳洪道呈請將代理秘書長秘書梁慈灝秘書康樹德王明潛免去本代各職均照准此令 楊家彬戴廣勝王槐詩齊世傑均授爲陸軍少將王夢弼陳德勝均授爲陸軍步兵上校李廷輔授爲陸軍礮兵上校白士儀授爲陸軍軍醫監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八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四二〇號

令財政局

爲令行事案據安子玉等呈請豁免去年錢糧一案迭經批令詳查災區戶口姓名呈報該局核轉並抄發原呈及本署批文令行該局查照各在案茲據該代表安子玉等呈稱爲遵批造冊聲明損失以祈賑卹事竊青島未經接收以前日人與胡匪狼狽爲奸日人之勒捐甫去胡匪之劫掠又來其損失之鉅幾將民膏民脂剝削一空前已迭次據情詳陳在案蒙批令詳造具報以憑賑卹敝會當即傳諭各災區造冊聲明一時歡聲載道人人有稿苗待雨之希望現已將各區冊陸續收到敝會因將各區損失數目繕寫呈上其災區詳報之原冊留存敝會以備調查據各災區所報之苦狀困難達於極點但豁免錢糧尙不足以紓積困而培元氣仍祈格外體卹憐此溝壑餘生宏施利濟是則區內所馨香祝之而延頸以待澤者也事關全區之治安爲此造冊具報以祈賑卹不勝迫切待命之至等情附清冊一份到署核閱所造清冊祇有各村區損失數目其受災年

月日戶口姓名及所損失者係屬何項財產均未分別列載寔覺過於簡略無從核辦合亟檢附原冊令仰該局切寔查詢通知該原具呈人遵照改造呈局核轉以憑察奪切切此令

附抄發清冊一件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四二二號

令財政局

爲訓令事案據該局核議青島市場暫行收歸官辦一案業經指令照准在案查核所呈市場管理事務所規則應定名爲膠澳商埠第一市場管理所暫行規則其餘條文亦經酌量修改除連同收支概算書表存案備考外合亟抄附審定規則一份令發該局即便遵照公布妥慎辦理再查前青島市場組合規則及細則所列條款頗足爲該局擬訂市場事務細則之參考合併抄發譯文各一件仰即查收並傳詢明細遵照前令妥擬各項細則呈候核奪在初次接辦市況蕭條務宜酌採舊章無加負擔以便商民爲要切切此令

計抄發膠澳商埠第一市場管理所暫行規則一份

青島市場組合規則及細則譯文各一份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四六一號

令財政局

爲訓令事案據浮山所小學校呈稱呈爲呈請准予校址以備建築校舍事竊職校自成立以來所有校舍均係租借室小院狹空氣混濁於教授上既不適宜於衛生上更屬有碍且各校舍東西南北距離甚遠職教員輪流上課非常不便查本村警察分駐所後面左面有官地一處約計地中畝八分在日署管理時代曾指定該地作爲職校建築校舍地址今屬我國官有理合備文呈請將該地撥於學校以備建築校舍以官地作爲官校地址於名稱庶不爲謬於情理亦屬相合爲此呈請鑒該准予施行實爲公便等情附呈地圖一紙到署當派政務課學務股課員胡毓嵩前往查明具復去後茲據復稱毓嵩奉諭於二十二日往查浮山所小學校呈請撥給校址建築校舍一案當至該校招集各學董仲肇君等詳詢校舍建築費能否擔任等情據云該校校舍現在係租賃民房及借用鄉民祠堂殊感困難故呈請

督辦先行撥給校址以備將來設法擴充校舍之用至建築費一層現時尙未能定倘遇急需建築時再另行籌畫等語據此謹將所調查浮山所小學校請撥給校址建築校舍並該校董等所述情形簽呈鑒核等情據此該項地皮可否撥作校址合行抄發原圖一紙令仰該局即便核議具復以憑核辦此令

附抄發圖一紙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五二二號

令 交涉署
財政局

爲訓令事查丁議員惟汾等呈請指撥若鶴兵管房舍籌設膠澳中學一案前經本署商准膠防司令將該兵

營房屋暫撥一部歸該校先行開辦一俟防務稍定及該校擴充時再行商酌遷讓並函知丁議員等查照辦理在案茲據膠澳中學籌備主任陳鸞書王樂平等呈稱爲日人借用膠澳中學房舍懇速向其交涉早日讓出以便籌備修理事竊本校已推舉人員着手籌備業經呈報鈞署在案惟本校校址係舊日若鶴兵營所有重要房舍刻尙爲日人佔據作台爲東鎮第一小學校分教場查山東懸案細目協定第四章公產第七條所載應歸日本保留之財產細目及附圖該分教場并不在內且若鶴兵營既經按約收回該分教場當然令其遷移乃該分教場不但仍舊佔用且周圍繞以鐵柵分割界限儼有久假不歸之勢殊堪詫異不第于本校進行諸多滯礙即國家主權亦不無喪失懇祈飭令財政局會同交涉署嚴重交涉促其早日讓出以便進行籌備實爲公便等情到署查該日本第一小學校佔用若鶴兵營房屋係於何時遷入是否臨時借用本署無案可稽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署迅即會同財政局按照呈稱各節妥慎詳查擬具解決辦法呈候核奪事關教育慎勿稽延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四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八一五號

令傳染病院

呈一件呈報九月以前各月統計表由

呈悉該院所填本年一月至九月份每月統計表詳加審查均尙詳妥至上年十二月份既無診療人數第五表之收入款項該院亦尙未收受診療等費應一律無庸填造嗣後仍仰按月依式填報以憑彙編仰即知照

此令統計表存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三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一七九七號

令台西鎮小學校校長蔡自聲

呈一件請舉行秋季運動會並請獎品附單一紙由

呈暨清單已悉應准如所擬日期舉行秋季運動會所有獎品價目需洋三十元九角尙屬切實仰即持令向本署總務課照數領取事竣彙齊收據開單作臨時費造報可也此令單存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一七二三號

令模範小學校

呈一件呈填送學務統計年表由

呈表均悉仰候彙核編入此令表存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一八二四號

令港政局

呈一件呈請叙獎救護鹽船出力人員由

呈悉該監視股長周渭南繫船股長王俊宗股員魏連瑞袁世俊督率各船長守警等不避艱險救護鹽船殊堪嘉尙周渭南王俊宗應各記大功一次魏連瑞袁世俊各記功一次由該局分別存記遇缺提升其餘出力員警均着傳令嘉獎以示鼓勵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三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八三二號

令青年會長鄧洗元

呈一件呈請將夏期女子職業講習會器具撥給該會之女子職業學校由

呈悉夏期女子職業講習會所有器具用品應准移交該會女子職業學校應用仰候該講習會呈報到日再行令知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四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八三三號

令滄口小學校

呈一件呈報女生表重複原因由

呈暨表冊均悉應准備案此令表冊存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四日

▲布告▼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佈告 第六八號

爲佈告事近查本埠輔幣充斥價格暴落金融市況日呈紛擾本署爲維持市面補救幣政起見曾經函商本埠中交兩銀行發行五、二、一角輔幣券三種並嚴守十角兌換一元本幣之規定以便兌換畸零而杜輔幣貼水之弊現准中交兩銀行復函已呈准總行籌發輔幣券五角二角一角三種十足準備並嚴守兌換規定函請出示曉諭並函令各機關一體知照等因到署除分別函令各機關外合亟佈告仰本埠中外商民自中交兩銀行發行輔幣券之後一律遵照使用勿得有拒絕行使或貼水情事致擾市面切切此佈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 日

膠澳商埠港政局佈告 第四〇七號

爲佈告事查碼頭界內旅客往來頻繁所有旅館夥役送往迎來亟應明定規章以資遵守而維秩序茲經本局擬定取締碼頭界內旅館夥役章程十二條合亟公布俾衆週知特此佈告

取締碼頭界內旅館夥役章程

- 第一條 凡旅館夥役在碼頭界內除遵守本局一切規則外悉依本章程之規定辦理
- 第二條 旅館夥役須經本局許可發給執照後方准來碼頭界內迎送旅客
- 第三條 旅館夥役送迎旅客時須着各該旅館制服制帽以便識別

第四條 旅館夥役候客地點須由本局監視員指定之

第五條 旅館夥役不得至本局指定地點以外兜攬旅客但携有入船券或經本局許可不在此限

第六條 旅館夥役出入本局界內時不得携帶違禁物品並當服從監視員之檢查及監督

第七條 旅館夥役在本局界內不得代客搬運行李

第八條 旅館夥役如遇旅館歇業時應即呈報本局繳銷執照不得有私相受授及轉讓情事

第九條 旅館夥役須先將其商號姓名年齡籍貫住址及其經理姓名年齡籍貫住址一併呈報本局更換時亦同

第十條 旅館夥役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得即取銷之

一、違反本局規章或法令者

二、假冒頂替者

三、不受本局指揮者

四、經本局認為不適宜者

第十一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二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公 牘▼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公函 第六一一號

逕啓者頃接歷城縣張知事錫純來呈內稱爲呈請事案查民國十一年奉鈞署公函第九十三號內開案查接收膠濟鐵路亟須參考德人管理時期之文書契據等卷查德人購買路基時當有紅契地圖各二份一存膠濟鐵路公司一存沿路地方官廳貴縣係膠濟路線經過之區當存有此項檔案相應函請將該檔案全文迅送本公署俾資參考可也等因奉此當經前縣靳知事飭科將原卷二宗地圖三本地圖表四祇印契二紙一並檢齊呈送鈞署核收查考並聲請事竣發還歸檔迄今未奉發還在案今有縣民請領黃台橋小清河南岸附近鐵路支綫迤北荒基一段查該荒基附近路綫界址套搭現在急待清理而縣署無案可稽理合具文呈請鈞署鑒核俯賜迅將前項原卷地圖印契賞發下縣以便查照清理荒界實爲公便等因到署查所稱奉到公函及檢呈卷宗圖契各節本署無案可查似係前督辦魯案善後事宜公署經辦貴局係承接魯第二部委員會執行接收事務所有接管案內有無此項卷宗圖契相應函請查照飭即檢查檔案如有此項文件即希逕還該縣爲荷此致

膠濟鐵路管理局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四日

▲批 示▼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批 第一二二〇號

具呈人 王心齋 李世臣 等

呈一件呈請准予承租勸商場擬具該場管理規則呈核由

呈及規則均悉查青島市場業由財政局酌察請形擬具官廳接管理辦法呈經本署令准照辦在案所請准予承租一節應毋庸議此批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山東青島地方審判廳刑事判決

一 判央宋仁理等賭博案

主 文

宋仁理賭博一罪處罰金二十元如無力繳納以一圓折易監禁一日

郝鴻福張玉倫朱長春王芝祺賭博各一罪均處罰金十元如無力繳納以一元折易監禁一日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折抵一日

牌九一付骰子三個沒收之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等聯帶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七日

一 判決林德功贓物案

主 文

林德功搬運贓物一罪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未決期內羈押口數准以方折抵一日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員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六日

一 判決張守功輕微傷害案

主文

張守功輕微傷害張守祥一罪處四等有期徒刑二年又六月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布鞋一雙沒收

訴訟費用由張守功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七日

一 判決王臧氏鴉片案

主文

王臧氏開館供吸鴉片煙一罪處拘役二十日併科罰金二十元如無力繳納罰金以一元折易監禁一日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拘役一日

煙泡一個小炒杓一把烟灰盒一個通條一根沒收之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八日

一 判決也鴻章鴉片案

主 文

也鴻章吸食鴉片煙一罪處罰金二十圓又開設館舍供人吸食鴉片煙一罪處拘役三十日併科罰金二十元執行拘役三十日罰金二十五元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如無力完納罰金時准以一元折算一日易以監禁

煙泡四個煙燈一盞煙槍一桿煙籤一支煙盤一個小煙盒一個鑷子一把煙盅一個烟瓢一個沒收
訴訟費用由也鴻章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八日

一 判決鄭全仲危險物案

主 文

鄭全仲幫助私運軍用鎗彈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個月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拆抵一日
自來槍二支子彈一千零五十粒沒收之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八日

一 判決潘世正鴉片煙一案

主 文

潘世正吸食鴉片煙一罪處罰金四十元如無力繳納以一元折易監禁一日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折把一元

煙泡四十二個烟灯一個烟灰半桶小勺一把烟鍋一個烟千二根烟匙子一根烟刷子一把小煙勺一把煙盅一個銅盤一個烟渣少許烟籠一個沒收之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八日

本報啓事一

本報雖係公報性質而以發展工商業爲主旨凡在本報刊登廣告者特別歡迎

本報啓事二

本報刊登廣告具兩大特色一訂閱本報者多係工商界鉅子可作極有力量之介紹一本報暢銷百七縣及各大商埠登載廣告可以普及全國

廣告價目表

每期每字洋五分以五十字起碼不足五十字者按五十字計算登一月者九折半年者八折常年另議凡因公益及公務事項登廣告者均按六折計算以上均係四號字以上價目均收大洋偷用大字及印版登商標者均照登佔面積計算刊工另議

編輯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公報股
電話一千三百二十二號

經理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公報股

發行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樓下門牌八號
電話二千一百四十七號

價目

每期一角
每月八角
全年八元
外埠每月加郵費四分

刊期

每週兩期
每月八期